

癌症登記工作小組通知

急件

發件人： 癌症登記工作小組 楊雅雯
電話： 02-2341-6012 Ext.23
傳真： 02-2341-5967
地址： 100 台北郵政 84-310 信箱
日期： 101 年 6 月 1 日
編號： 癌登 101002 號

收文者： 長表申報醫院

副本收文者：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

主 題： 長表摘錄手冊修訂處與第100034號通知文附件內容修正

急件 請檢閱 請加註 請回覆 請回收

一、本案係依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委託「台灣癌症登記工作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101年1月5日癌登網站公告「新版癌症登記長表手冊修訂處」內容修正：

有關二、紙本正式版與網站公告正式版(電子檔)之修正處第154頁原發部位手術邊緣，
編碼指引倒數第3點編碼範圍應改為 **Hodgkin and non-Hodgkin Lymphoma (C77.0-C77.9
& M 9590-M9738)**。若直接使用網站公告正式版的摘錄手冊，則無需修正!

三、100 年第 100034 號通知文附件內容修正：

有關 **AJCC 第 7 版期別編碼相關規則與操作型定義 Part III 案例 ③** 大腸癌病人在術前並未懷疑有轉移，但**手術中發現網膜(omentum)已被侵犯**，但未切片證實，編碼指引應為：

不更改臨床 TNM 及期別、 pT₁₋₄, N₀₋₂, **M_{CB}**, stage 4B。 (M_{CA} 改成 **M_{CB}**)

癌症登記
工作小組